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931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000)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长

問題：

過去3年，入住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各度假營的內地居民的人數是多少；請按個別度假營提供分項數字；署方有甚麼措施確保香港居民能優先使用度假營；若沒有有關措施，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在2016-17年度制訂有關措施；若會，有關的詳情是甚麼；若不會，原因是甚麼？

提問人： 陳家洛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463)

答覆：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目前轄下有4個度假營，主要目的在於為本地居民提供康樂服務。預訂營位的申請人須年滿18歲，並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。康文署不接受旅行社申請租用署方度假營。非本地居民(包括內地居民)只可申請營期前10日內尚餘的營位。

過去3年，平均而言，使用4個度假營的總人數為200 000人，而內地居民所佔比率低於0.8%，詳情載列如下：

	使用度假營的內地居民人數		
	2013-14年度	2014-15年度	2015-16年度
麥理浩夫人度假村	80	347	428
鯉魚門公園	376	693	911
西貢戶外康樂中心	13	155	353
曹公潭戶外康樂中心	709	338	378